優質教育基金
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
乙部：計劃書

計劃名稱: 校本初中系統性樂器訓練課程	**計劃編號:** 2018/1385 (修訂版)

學校名稱: 天主教新民書院

直接受惠對象
(a) 界別: ☐ 幼稚園 ☐ 小學 ☑中學 ☐ 特殊學校 *(請在適當的空格加上✓號)*

(b) 受惠對象: (1) 學生: 112人 (中一級) ; (2) 教師: 2人 ; (3) 家長: (人數) ;
(4) 其他: 通過欣賞音樂表演，間接受惠學生288人 (中一至中三級)、家長 50人

計劃時期: 6月/2020年 至 12月/2022年

1. 計劃需要

1.1	計劃目標	➢ 本計劃通過發展校本初中系統性樂器訓練課程，旨在培養學生欣賞音樂和演奏的能力，引發學生學習音樂課程的興趣。通過樂器訓練和合奏，讓學生藉溝通和協作，以及建立團隊精神。
1.2	創新元素	➢ **系統性樂器訓練加入常規課程：**透過購置五十部小提琴、八部木片琴及適量各類型的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將系統性樂器訓練植入本校初中常規音樂課程，確立**「以樂器為學習工具」**的中心理念，讓學生可以透過樂器學習去提升學生自主學習音樂之能力、創意及音樂素養。 ➢ **中一級加入課堂內學習樂器環節：**過往校本音樂課程並未提供學生學習樂器的機會，現透過購置不同的樂器讓學生在課堂內學習樂器，並透過學習樂器的過程提升他們讀譜、演奏、和欣賞音樂的能力。 ➢ **學以致用：**目標成果不單讓學生在樂器演奏技巧上得以提升，更鼓勵及安排學生將所學的正向經驗於校內公開分享。 ➢ **組織器樂小組：**待學生具備一定的演奏技巧後，音樂科老師將挑選合適人選組成器樂小組，冀能透過安排課堂以外之恆常合奏訓練提升小組整體的演奏水平，並為他們安排校內及/或校外的演出機會。
1.3	計劃如何配合校本 / 學生的需要	➢ 本校近年積極推動「一生一體藝」，旨在鼓勵學生自初中階段便培養對最少一項體育/表演藝術的興趣、繼而進行系統性訓練，從而能親身經歷接受體藝項目訓練過程的苦與樂，並建立自信，發揮演藝潛能。推行「校本初中系統性樂器訓練課程計劃」正好配合校方推動初中級「一生一體藝」的方針。建基在校本音樂課程，本校先在初中音樂課程加入樂器知識內容，並先由 19/20 學年中一級開始加入課堂內學習樂器環節，冀能於 21/22 學年讓所有初中級學生皆在恆常課堂內獲得學習樂器的機會。 ➢ 計劃為學生提供均衡的音樂學習經驗，結合課堂上的音樂知識學習，並培養他們對音樂的終身興趣。

2. 計劃可行性

2.1	計劃的主要理念/依據	➢ 建基在校本音樂課程，本計劃強調以樂器為學習工具，為初中學生提供樂器訓練活動，以延伸及強化音樂知識上之學習。 ➢ 通過合奏訓練，培養學生欣賞音樂和演奏的能力、溝通和協作能力，

		以及建立團隊精神。訓練要求學生持之以恆地練習，並愛護樂器，從而培養堅毅的態度和提升責任感。此外，亦培養學生欣賞音樂的態度，並懂得相關禮儀。 ➢ 計劃促進音樂科組同儕在活動設計和選材方面的合作，以加強樂器訓練活動和學校音樂課程的連繫。
2.2	申請學校對推行計劃的準備程度/能力/經驗/條件/設施	➢ 本校一向致力培養學生的表演藝術方面的才華，已舉辦踢躂舞、話劇興趣小組、粵曲興趣小組多年，運作成熟。校方在行政、招生、人手招聘和場地安排各方面，亦已累積豐富的經驗。 ➢ 本校音樂科老師對籌辦音樂課外活動，例如合唱團及校內音樂會，均素有經驗和心得。另本校音樂科主任亦有豐富統籌大型綜藝表演之經驗，故此具備領導本計劃的能力。 ➢ 本校已就計劃召開多次會議，並已成立工作小組，初步商討推展計劃和分工的詳情
2.3	校長和教師的參與程度及其角色	校長： ➢ 委派曾受專科訓練的音樂科老師負責本計劃。 副校長： ➢ 編排相關課節及安排合適的課室，善用財政資源，以推行計劃。 ➢ 監察計劃進度和評估成效。 本校音樂科老師： ➢ 參考音樂課堂學習重點策劃樂器訓練內容，例如揀選樂曲和訂定學習進度，以連繫音樂課堂的學習，提升學習效能。 ➢ 組織合奏活動，並擔任指揮。
2.4	家長的參與程度 (如適用)	➢ 鼓勵家長留意和關注學生的學習進度和表現，並出席學生的表演活動。
2.5	計劃協作者的角色 (如適用)	不適用

2.6 推行時間表

推行時期 *(月份/年份)*	計劃活動
6/2020 - 8/2020	選購樂器
9/2020 – 10/2020	於課堂時段向初中級學生介紹小提琴、木片琴及其他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 (如三角、手鼓、響筒、刮瓜、邦哥鼓、沙鎚、卡巴沙)
9/2020 - 12/2022	將樂器學習植入中一級正規課堂時段
3/2021 - 12/2022	安排樂器訓練公開表演(每學年一至兩次)
5/2021 - 12/2022	午間樂器學習成果分享（每學期一至兩次，於午膳時段舉行）
6/2021 及 6/2022	樂器學習成果展示 (才藝匯演)
7/2021 及 7/2022	中一迎新日示範表演
12/2022	校本初中系統性樂器訓練課程總結分享會

2.7 計劃活動的詳情 *(請刪去下列(a)-(f)任何不適用的項目。)*

a. 學生活動 (如適用)

活動名稱	內容 *(包括：主題、推行策略 / 模式、目標受惠對象及其挑選準則等)*	節數及每節所需時間	參與教師及/或受聘人員 *(包括：角色、講者 / 導師的資歷及經驗要求等)*	預期學習成果

活動 1： 選購樂器	➢ 選購合適的樂器		兩位音樂科老師	
活動 2： 樂器介紹	➢ 受惠對象： 中一至中三級學生 。 於課堂時段向初中級學生介紹小提琴、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如三角、手鼓、響筒、刮瓜、邦哥鼓、沙鎚、卡巴沙)	總節數及時間：每班2節，每節35分鐘，共70分鐘。	兩位音樂科老師	整體學生認識小提琴、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的發聲原理及基本演奏技巧，並提升學生欣賞音樂的能力。
活動 3： 樂器學習植入課堂時段	➢ 受惠對象： 中一級學生 。 第三學期之音樂課將以小組形式進行，以每班 28 人為例，四成學生(11 人) 將學習小提琴，六成學生(17 人) 則學習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 科任老師在負責教授樂器演奏技巧、讀譜、相關音樂知識及基本樂器保養等內容的同時，亦適時以即場樂器示範協助闡釋基本音樂理論中的抽象概念(如：音階、音距等)。	總節數及時間：每班共上課9-10星期，每星期2節，每節35分鐘，共70分鐘，總時數介乎10至11小時。	兩位音樂科老師	學生能夠掌握樂器的演奏技巧 、提升讀譜和欣賞音樂的能力，以及愛護樂器 。 整體學生認識相關樂器和提升欣賞音樂的能力。
活動 4： 安排樂器公開表演(每學年最少一次，預計第一次將於2020-21學年內舉行)	➢ 受惠對象： 整體學生 。 每學年安排最少一次樂器公開表演，讓學校老師及學生有機會了解「以樂器為學習工具」的音樂課堂的運作實況。	每學年最少一次，每次約10分鐘	兩位音樂科老師 按學習進度挑選曲目，負責於公開表演介紹表演曲目	學生通過表演，提升演奏樂器的技巧和培養團隊精神。 整體學生有更多欣賞現場樂器合奏表演的機會，並引發他們對學習實體樂器的興趣，及提升對小提琴、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音樂的認識。

活動 5： 午間樂器學習成果分享	➢ 受惠對象： 整體學生 。於午膳時段舉行，每學期一至兩次不多於十分鐘之樂器學習成果分享時段，讓學校老師及學生(特別是初中學生)有機會了解「以樂器為學習工具」的音樂課堂的運作實況。	每學期最少一次，每次10分鐘以內	兩位音樂科老師 按學習進度挑選曲目，負責於公開表演介紹表演曲目	學生通過表演，提升演奏樂器的技巧和自信心。整體學生有更多欣賞現場樂器獨奏或合奏表演的機會，並引發他們對學習實體樂器的興趣，及提升對小提琴、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音樂的認識。
活動 6： 樂器學習成果展示 (才藝匯演)	➢ 受惠對象： 初中學生 。於六月底試後活動期間舉行，活動旨在讓學校老師及初中學生有機會了解在經歷了一個學期「以樂器為學習工具」的音樂課堂後學生的具體學習成果。	每學年一次，每個表演單位約5分鐘	兩位音樂科老師 按學習進度挑選曲目，負責於公開表演介紹表演曲目	學生通過表演，提升演奏樂器的技巧和自信心。整體學生有更多欣賞現場樂器獨奏或合奏表演的機會，並引發他們對學習實體樂器的興趣，及提升對小提琴、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音樂的認識。
活動 7： 中一迎新日示範表演	➢ 受惠對象： 表演學生十至廿名，約一百名中一級新生， 家長約八十人。	每學年一次，每次約10分鐘。	兩位音樂科老師	學生通過表演，提升演奏樂器的技巧和增強自信心。讓中一新生及其家長加深了解學校在藝術教育方面所投放的資源及發展方向，表演前老師的解說讓家長充分了解校本初中系統性樂器訓練課程的推行的詳細情況。

活動 8： 樂器租借服務	➢ 受惠對象： 中一級學生 。 ➢ 透過提供樂器(校內及校外)租借服務予有需要之學生，令他們能在課餘自行練習，促進自學。	因應學生需要，校方將提供免費樂器租借服務。	兩位音樂科老師	學生能透過租借樂器作課餘練習而提升樂器的演奏技巧 、讀譜和欣賞音樂的能力，以及保養樂器的知識 。

b. 教師培訓 (不適用)

c. 設備 (包括建議添置的裝置及設施) (如適用)

	建議購買的設備詳情	該項設備如何有助達成計劃的目標 及如適用，預期的使用率
1	小提琴、木片琴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如三角、手鼓、響筒、刮瓜、邦哥鼓、沙鎚、卡巴沙)	<u>如何有助達成計劃的目標</u>：購置樂器讓學生學習演奏，發展其個人音樂潛能，提升音樂欣賞和表演的能力，幫助他們達到組織樂器合奏活動的長遠目標。 另外全校學生於音樂課及樂器表演中能接觸及欣賞現場演奏的音樂，有助提升學生的音樂情操。 <u>預期的使用率</u>：除了於課堂上的樂器學習、午間樂器公開表演、中一迎新日示範表演中使用外，亦會外借樂器予學生於課餘或家中練習。

d. 工程 (不適用)

e. 校本課程的特色（如適用）

校本音樂課程將與樂器訓練互相配合，包括：音樂科老師將因應學生學習進度，安排接受樂器訓練的學生在音樂課向同學介紹所學的樂器和演奏樂曲。至於樂器學習成果分享的選曲安排，音樂科老師將視乎音樂科課程進度，挑選合適的表演樂曲，亦會在表演前在音樂課介紹相關樂器和樂曲特色。在舉辦樂器學習成果分享及才藝匯演前，音樂科老師將於音樂課介紹表演曲目及其特色，並設計音樂會工作紙，引導學生欣賞音樂。

2.8 財政預算

申請撥款總額: <u>HK$179,100</u>

開支類別*	**開支細項的詳情**		**理據**
	開支細項	**金額 (HK$)**	*(請提供每項開支細項的理據，包括所聘請人員的資歷及經驗要求)*
a. 員工開支	不適用		
b. 服務	不適用		
c. 設備	<u>弦樂器</u> 小提琴 $2000 × 40 課堂日常使用：15 供學生課堂以外時間借用：25	$80,000	購買樂器給學生堂上學習及演奏使用，並提供小提琴給有需要的學生租借樂器進行課後練習，初步預計租借率介乎80% - 100%。

	固定音高敲擊樂器 演奏用44音木片琴 ($18,000 x 1部) Orff 木片琴 [$3,500 x 8部：「高音-16音」三部、「中音-16音」三部、「低音-16音」兩部] 課堂日常使用(2人一組)：8+1 (當中有一部校方早年購置之木片琴) 供學生課堂以外時間借用：9 (當中有一部校方早年購置之木片琴) 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 三角 [7”($29)、8”($33)、10”($41)]，共三個 手鼓 [8”($79 x 3)]，共三個 響筒 [兩音($55 x 2)，單音($47 x 2)]，共兩個 刮瓜 [36cm($121 x 2)，38cm($158 x 2)]，共四個 響板四個 [$23 x 4] 卡巴沙一個[4 1/2” x 1] 邦哥鼓[Zebra: $346, Agathis Wood: $390]，共兩個 沙鎚兩對[$105 x 2] 木箱鼓一個 以上非固定音高敲擊樂器皆購入作課堂日常使用及表演用，同時亦提供給學生課堂以外時間借用。	$18,000 $28,000 $103 $237 $204 $558 $92 $257 $736 $210 $1103 ($3,500)	購買樂器給學生於課堂上及演奏使用，並提供課後樂器租借服務，初步預計租借率介乎80% - 100%。
	其他 譜架 ($200 x 30個)	$6,000	基本物資 。 抽濕機可防止樂器受潮而縮短壽命，吸聲地毯可減低奏樂聲對其他課堂之影響。*因應課堂需要，兩位音樂老師將購置合適之小提琴及敲擊樂樂譜作教材，以每份樂譜約$100為標準，預計將購置20份樂譜作日常課堂教材之用。#另外將在音樂室內訂造3組高身儲物櫃(平均每組$10,000)，以提供足夠儲物空間收藏樂器。
	吸聲地毯 ($200x 8張)	$1,600	
	抽濕機 $5,000 x 1部	$5,000	
	樂譜 $2,000*	$2,000	
	入牆高身儲物櫃#	$30,000	
d. 工程	不適用		
e. 一般開支	審計費用	$5,000	聘用核數師審計賬目。
f. 應急費用	不適用		
	申請撥款總額 (HK$):	**$179,100**	

*

(i) 在訂定預算時，申請人應參閱基金的<u>價格標準</u>。員工的招聘和貨品及服務的採購必須以公開、公平及具競爭性的方式進行。申請人可刪除不適用的開支類別。

(ii) 如計劃涉及學校改善工程，可預留一筆不超過總工程費百分之十的應急費用。

(iii) 為期超過一年的計劃，可預留應急費用，但一般不應超過扣除員工開支及總工程費(包

括工程的應急費用)後的總預算額的百分之三。

3. 計劃的預期成果

3.1	成品 / 成果	☑學與教資源：音樂欣賞及聆聽工作紙　　教材套 電子成品*(請列明) _____ 其他(請列明)　　午間樂器公開表演、中一迎新日示範表演 *如申請人計劃將電子成品上載於香港教育城，可致電2624 1000與香港教育城聯絡。
3.2	計劃對優質教育 / 學校發展的正面影響	計劃能配合學校「照顧學生不同的學習需要」的關注事項，並營造音樂氛圍，提升學習音樂的興趣，擴闊學生的音樂經驗。

3.3 評鑑

請建議具體的評鑑方法及成功準則。

(例子：課堂觀察、問卷調查、重點小組訪問、前測 / 後測)

- 觀察學生在排練、獨奏和小組合奏中的表現，包括能力和態度，並定期評估他們的進度 。
  成功準則：中一級樂器考試合格率達70%
- 記錄學生借用小提琴及其他樂器的頻率
  成功準則：小提琴及其他樂器的平均借用率達70%
- 評估學生在「樂器公開表演」及「中一迎新日示範表演」中的表現，成功準則如下：
  - 能流暢地演繹表演樂曲
- 與相關持分者保持溝通 ，包括教師、學生和家長，以收集他們對推行計劃的意見。
  成功準則：持分者問卷對「校本初中系統性樂器訓練課程」的整體滿意率達70%或以上。
- 評估學生音樂欣賞之能力
  成功準則：中一級音樂科聆聽考試合格率達70%

****

如申請撥款總額<u>超過 $200,000</u>，請完成第 3.4 及 3.5 部份。

3.4 計劃的可持續發展

3.5 推廣

請擬備計劃向學界推廣計劃值得分享的成果。

(例子：座談會、學習圈)

4. 本校承諾準時按以下日期遞交合規格的報告：

計劃管理		財政管理	
報告類別及涵蓋時間	報告到期日	報告類別及涵蓋時間	報告到期日
計劃進度報告 01/06/2020-31/05/2021	30/06/2021	中期財政報告 01/06/2020-31/05/2021	30/06/2021
計劃進度報告 01/06/2021-31/05/2022	30/06/2022	中期財政報告 01/06/2021-31/05/2022	30/06/2022
計劃總結報告 01/06/2020-31/12/2022	31/03/2023	財政總結報告 01/06/2022-31/12/2022	31/03/2023

5. 資產運用計劃

類別	項目/說明	數量	總值	建議的調配計劃
設備	小提琴	40 個	$80 000	計劃完結後，所有設備將繼續在學校使用，以延續計劃成效。
	演奏用 44 音木片琴	1 部	$18 000	
	Orff 木片琴	8 部	$28 000	
	木箱鼓	1 個	$1 103	
	譜架	30 個	$6 000	
	吸聲地毯	8 張	$1,600	
	抽濕機	1 部	$5,000	
	樂譜	20 份	$2,000	
	入牆高身儲物櫃	3 組	$30 000	

註：

(1) 本校確認計劃成品的版權屬優質教育基金所有，並確保計劃成品不會侵犯任何一方的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

(2) 本校明白基金撥款屬一次過性質。本校會自行負責相關經常開支，如維修費用、日常營運開支等，以及其他可能引致的相關支出/後果。

(3) 本校選擇服務供應商及貨品(包括設備)時，會遵照優質教育基金<人事管理及採購指引>進行報價或投標，確保採購程序是以公開、公平及具競爭性的方式進行。